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并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即 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一日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查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 2026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有 13 名核查对

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这 13 名核查对象均不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这 13 名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记录，结合激励计划的进程对上述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经公司自查，上述人员中有 9 名人员在核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其中有 4 名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近亲属在知悉公司筹划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后至公司公开披露股权激励计划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根据其出具的书面声明，其在知情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时仅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事项，并未获悉本次激励计划的详细方案、内容及审议和披露时间，知悉信息有限，该等交易行为系其根据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做出的自行判断且对相关规定缺乏足够理解所致，其并未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或基于此建议第三方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获取利益的主观故意。同时，前述核查对象承诺，若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主管部门界定为内幕交易，其本人愿意接受相应的处罚。为确保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合法合规性，出于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前述激励对象参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资格。

三、结论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商议筹划、论证咨询、方案拟定等阶段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严格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自查期间，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